

本校四技日間部畢業條件標準表

經 102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(103.02.25)決議通過
 經 102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(103.03.13)決議通過
 經 1022 學期教務會議(103.05.29)決議通過
 經 104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(104.11.24)決議通過
 經 104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(104.12.09)決議通過
 經 1041 學期教務會議(104.12.10)決議通過
 經 1041 學期校務會議(104.12.31)決議通過

系名	項目	A 類： 外語檢定標準	B 類： 一般專業或外語證照	C 類： 中高階專業證照或國際證照
餐 旅 暨 會 展 行 銷 管 理 系		依本校「四技日間部學生英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辦理，說明如下： 1. 全民英檢(GEPT)中級初試 2. 多益(TOEIC)600 分 3. 托福(TOEFL ITP) 450 分 4. 電腦托福(TOEFL CBT) 133 分 5. 電腦托福(TOEFL iBT) 45 分 6. 雅思(IELTS) 4 以上 7. 經由語文訓練組召開審查會議審查符合等同上述標準者。	※入學前已取得下列證照者，不予採計 【必備證照】 1.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認證 下列證照擇一列入： 【專業證照】 2. CPMS 專案規劃師 3. PMA/PMA+ 專案助理／技術師 【電腦證照】 4. 行政院勞委會-乙級電腦軟體應用技術士 5. Adobe Certified Associate (Photoshop、Dream Weave、Flash) 【外語證照】 6. 日本語能力檢定 N3 級(含以上)	【中高階或國際證照】 1. 會議展覽專業人員進階認證 2. CPPM (CPMP) 中華專案管理師 3. 中華民國品質學會服務業品質專業師 4. 外語領隊及格證書 5. 外語導遊及格證書 6. IATA/UFTAA 證照 (International Travel and Tourism Foundation Diploma) 7. CCAPP 青年活動企劃師

備註：

- 一、本校四技日間部實施 1+3 畢業條件，係指學生畢業時應具備 1 張畢業證書及 3 張相關證照，3 張相關證照得以下列兩種方式擇一：
 - (一) 通過 A 類語文證照及 2 張 B 類證照。(若採此方式，B 類證照中，其中一張必須為會議展覽專業人員初階認證證照)
 - (二) 通過 A 類語文證照及 1 張 C 類證照。
 - 二、實施對象：以本系四技日間部 105 學年度(含)以後入學之學生為實施對象；外籍生及僑生不適用。
 - 三、A 類外語檢定標準：
 - (一) 依本校「四技日間部學生英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 - 四、B、C 類證照認列標準：依上列「畢業條件標準表」表內認定。
 - 五、其他未列於上表內，與本系相關之證照，由系務會議審查核定之。
- ※截至大四尚有未通過本系畢業條件相關之證照者，得參加系務會議決議之指定補救配套措施(如附件一)，成績及格視同取得該證照。

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畢業條件標準表「補救配套措施」

附件一

一、為使本系「畢業條件標準表」能順利推動，訂定以下配套措施。

二、本系畢業條件標準A、B、C類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A類為英文證照，依本校「四技日間部學生英文能力檢定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(二) B、C類為專業證照，依上列「畢業條件標準表」表內認定。

三、本系【1+3畢業條件】審核程序如下：

- (一) A類英文證照，請於通識中心語文訓練登錄通過後，提供影本於系上留存備查。
- (二) 繳交本系【1+3畢業條件報告】於系上留存備查，作為教務處核發畢業證書之依據。。

四、補救措施：

(一) A類：

於四年級第一學期12月31日前，尚未取得A類證照者，得以2次已報考正本收據及未取得證照通知（如成績單），於通識中心語文訓練組申請補救課程。於大四第二學期或暑假期間依照學校收費規定付費，修習「英文檢定輔導」課程，及格者等同於通過A類【英文檢定證照】。

(二) B、C類：

於四年級第一學期12月31日前，尚未取得B、C類證照者，得以2次報考專業證照之正本收據及未取得證照通知(如成績單)申請本系補救配套措施完成畢業條件；並填寫【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畢業條件補救配套措施申請表】。

(三) 不得以修習過之課程申請抵免。